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独立董事宋敏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杨为乔代为表决。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10月30日在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27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11名。独立董事宋敏因故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杨为乔代为表决。公司已于2017年10月27日以邮件、短信、微信等方式将会议通知、会议文件发送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俞向前主持，公司部分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下属陕西东方加德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加德建设”）向金融机构申请30亿元融资，融资资金用于置换支付“万熙天地”项目权益转让等收购价款的金融机构借款或股东借款以及项目建设支出。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0月31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2017—046）。

根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授权的议案》、《关于对下属公司担保的议案》的有关决议内容，该议案融资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故该议案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签订西安国际社区国际时尚小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需要，为加快公司发展，同意公司下属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西安高科国际社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西安国际社区国际时尚小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共同开发建设“国际时尚小镇”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10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上刊登的本公司公告（编号：临 2017—047）。

上述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具体内容尚有待逐步落实，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及具体交易金额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上网/备查文件

（一）上网文件

1、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签订西安国际社区国际时尚小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签订西安国际社区国际时尚小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西安国际社区国际时尚小镇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一日